

证券代码：300672

证券简称：国科微

公告编号：2018-076

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股东大会期间无新增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日期、时间：2018年10月29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4:30。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2018年10月28日下午15:00至2018年10月29日下午15:00。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18年10月29日9:30-11:30、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8年10月28日15:00—2018年10月29日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9号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

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向平先生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8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（或授权代表）共计4人，代表股份数60,679,551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4.2922%。其中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（或授权代表）3人，代表股份数43,032,525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.5028%。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数17,647,026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.7894%。

中小股东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，下同）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。

9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此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4项议案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

(1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该项议案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,679,5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2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（非独立董事）》

本次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该项提案。表决情况如下：

2.01 选举向平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,679,5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向平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2.02 选举赵焯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,679,5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赵焯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2.03 选举周士兵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,679,5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周士兵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2.04 选举徐泽兵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,679,5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徐泽兵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(3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（独立董事）》

本次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该项提案。表决情况如下：

3.01 选举饶育蕾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,679,5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饶育蕾女士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3.02 选举金湘亮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,679,5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金湘亮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3.03 选举刘爱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,679,5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刘爱明先生当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(4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该项提案。表决情况如下：

4.01 选举叶文达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,679,5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叶文达女士当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。

4.02 选举黄露华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0,679,551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黄露华女士当选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李荣 黄靖珂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29日